

证券代码：300587 证券简称：天铁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4-039

##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65,360.79 万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-17,241.77 万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,186.53 万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二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。

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### 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分配预案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五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